

國民文獻資料編輯譜

近代交通史全編



交通部交通史編纂委員會
鐵道部交通史編纂委員會

編纂

45

交通部交通史編纂委員會
鐵道部交通史編纂委員會 編纂

近代交通史全編

第四五冊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近代交通史全編/交通部交通史編纂委員會,鐵道部交通史編纂委員會編纂.一北京: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2009.12

ISBN 978 - 7 - 5013 - 4209 - 9

I . 近… II . ①交… ②鐵… III . 交通運輸史—中國—近代 IV . F512.9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9)第 203965 號

責任編輯：殷夢霞 李強

ISBN 978-7-5013-4209-9



9 787501 342099 >

書名 近代交通史全編(全四十八冊)

著者 交通部交通史編纂委員會 鐵道部交通史編纂委員會 編纂

出版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原北京圖書出版社)

(100034 北京市西城區文津街 7 號)

發行 010 - 66139745 66151313 66175620 66126153

66174391 (傳真) 66126156 (門市部)

E-mail btsfxb@ nlc. gov. cn (郵購)

Website www. nlcpress. com→投稿中心

經銷 新華書店

印刷 河北三河弘翰印務有限公司

開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張 1560

版次 2009 年 12 月第 1 版 200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書號 ISBN 978 - 7 - 5013 - 4209 - 9

定價 28000.00 圓

第四十五冊目錄

第二項 民國元年以後之預算(續) ······	三
第三項 決算 ······	一三
第四項 概算書 ······	一七
第五項 計算書 ······	二二
第四款 整理財政計畫 ······	四六
第一項 光緒二十四年借款擴充交通要政計畫 ······	四六
第二項 民國五年交通會議關於財政之計畫 ······	四八
第三項 民國九年籌募人釐實業公債計畫 ······	七四
第四項 民國十二年整理債務計畫 ······	八七
第五項 民國十三年整理債務計畫 ······	九一
第六項 民國十四年整理債務計畫 ······	九五
第三節 各處挪欠款項 ······	一〇五
第一款 漢治萍公司之預付軌價 ······	一〇五
第二款 交通銀行舊存款 ······	一一六
第三款 中東鐵路借款 ······	一二三

第一項 第一次借款 ······	一二二
第二項 第二次借款 ······	一二九
第三項 借款之劃抵 ······	一三一
第四款 南潯鐵路借款 ······	一三三
第五款 軍事運輸與財政部轉賬之款 ······	一三三
第六款 墊撥財政部之款 ······	一三五
第七款 墊撥保洛協餉與財政部轉賬之款 ······	一三九
第四節 經理款項之金庫 ······	一四五
第一款 創設代理國庫之交通銀行 ······	一四五
第二款 交通銀行之改革及經過 ······	一五二
第三款 交通銀行紙幣之發行及國庫之經理 ······	一五七
第四款 統一國庫之經過 ······	一六二
第五款 存放款項之其他銀行 ······	一六六
第五節 收支 ······	一六九
第一款 郵傳部經費 ······	一六九
第一項 本部辦公經費 ······	一六九
第二項 鐵路辦公經費 ······	一九八
第二款 交通部之收支 ······	二一二

第一項 特別會計之收支 二二二

第一目 民國元年收支 二二二

第二目 民國二年上半年收支 二一六

第三目 民國二年度收支 二三〇

第四目 民國三年度收支 二三八

第五目 民國四年下半年收支 二三六

第六目 民國五年全年收支 二三八

第七目 民國六年上半年收支 二四〇

第八目 民國六年度收支 二四二

第九目 民國七年度收支 二四五

第十目 民國八年度收支 二四八

第十一日 民國九年度收支 二五一

第十二日 民國十一年度收支 二五三

第十三日 民國十一年度收支 二五六

第十四日 民國十二年度收支 二五九

第十五日 民國十三年度收支 二六二

第六節 債務 二六七

第一款 債務之總況 二六七

第一項 民國五年總況 二六七

第二項 民國六年總況 二七二

第三項 民國十一年總況 二七六

第四項 民國十二年總況 二七九

第五項 民國十三年總況 二八〇

第二款 內債 二八一

第一項 收贖商路所負之債務 二八一

第一目 收贖商路債務總況 二八一

第二目 川路債 二八六

第三目 蘇路債 二九二

第四目 湘路債 二九八

第五目 浙路債 三一三

第六目 同蒲路債 三一八

第七目 鄂路債 三三七

第八目 洛潼路債 三三九

第九目 洛潼路債 三四〇

第二項 短期借款 三四〇

第三項 借換券 三四七

第三款 外債	三五四
第一項 收贖京漢鐵路公債	三五四
第二項 正金銀行借款	三七五
第一日 借款之成立及交付	三七六
第二日 借款之付息還本	三九七
第三項 華比銀行借款	三九九
第一日 第一次借款	三九九
第二日 第二次借款	四三三
交通史總務編第三冊	四〇五
第三章 教育	四〇七
第一節 掌管教育之機關	四〇七
第二節 南洋大學	四〇九
第一款 設學緣起及校名之改革	四〇九
第一項 南洋公學	四〇九
第二項 上海商務學堂	四一〇
第三項 商部高等實業學堂	四一〇
第四項 郵傳部高等實業學堂	四一〇

第五項 南洋大學堂	四一〇
第六項 上海工業專門學校	四一〇
第七項 交通大學上海學校	四一〇
第八項 南洋大學	四一〇
第二款 組織及設置	四一二
第一項 校址及經費	四一二
第二項 建築及設備	四一二
第三項 學制及課程	四一三
第四項 體育及衛生	四一五
第五項 職教員	四一六
第六項 學生	四一七
第七項 各種集會	四一八
第八項 出版物及賽會成績	四一九
第三節 唐山大學及改大學以前各校	四二一
第一款 路礦學堂及鐵路學校	四二一
第一項 起原及組織	四二一
第二項 學制及課程	四二四
第三項 經費	四三六

第二款 唐山工業專門學校	四三六
第一項 組織	四三六
第二項 學制及課程	四三八
第三項 經費	四四二
第四項 校友會	四四三
第三款 唐山大學	四四四
第一項 組織	四四四
第二項 學制及課程	四五五
第三項 經費	四九九
第四節 北京交通大學及改大學以前各校	四五一
第一款 鐵路管理傳習所	四五一
第一項 起原及組織	四五一
第二項 學制及課程	四五五
第三項 經費	四六二
第二款 交通傳習所	四六二
第一項 組織	四六二
第二項 學制及課程	四五七
第三項 經費	五五三
第三項 經費	四八九

第三款 鐵路管理學校	四九一
第一項 組織	四九一
第二項 學制及課程	四九七
第三項 經費	五〇三
第四款 郵電學校	五〇三
第一項 組織	五〇三
第二項 學制及課程	五一〇
第三項 經費	五二〇
第五款 唐山大學分校	五二二
第一項 組織	五二二
第二項 學制及課程	五二六
第三項 經費	五二七
第六款 北京交通大學	五二七
第一項 組織	五二七
第二項 學制及課程	五四七
第三項 經費	五五四
第四項 資產狀況	五五二
第五項 留學生之派遣	五五三

民國二十九年十月

文通史總務編

俞飛鴻署



沙

水

火

土

金

金

木

水

火

土

金

木

水

火

土

附財政部咨交通部文

查改編新五年度預算前由本部彙編咨送國務院業經國務會議議決將支出核減現由本部按照減定之數另行編製再交國會審核惟是另編手續尙未完竣將來提出國會審核亦須時日目前五年度已過一半六年度轉瞬即屆六年度預算非早爲籌備不可國會第三期常會開會時期雖未確定大約總在本年四月下旬預算即須於三月內編成交議以便在年度開始以前公布施行爲期計已甚促若待新五年度預算公布後再行着手恐趕辦不及又成過去之預算應請提前規畫並通電各省區將貴部主管各項經費限二月十日以前造具清冊分咨各主管部由貴部核定連同本部及直轄各機關附屬各項經費編製預算書於二月二十八日以前咨送本部彙編於三月內提交國會決議即請查照辦理

二月國務會議議決將交通部五年度路電郵航四政預算案與普通預算案同時提交國會由國務院咨行交通部查照交通部路郵電航四司各派主管預算人員一員前赴衆議院預算委員會預備質問並由各員預備一預算說明書爲出席口頭說明之用

附五年度路電郵航四政特別會計預算說明

吾國交通不發達凡路電郵航事業本應擴充惟國家財政支绌不能積極進行故本屆五年度預算對於路電郵三項取維持漸進主義對於航政取提倡主義路電郵三項務求增加收入減少支出除營業必需之費及債款本息外凡改良擴充之費非於維持營業有關者多經刪除以免歲出加增不敷過鉅至航政因吾國航業太幼稚故擇其所急先行修浚白層河徵展黔桂運河之交通以示提倡此本屆預算之宗旨也本預算歲入部管項下約三百七十餘萬元營業及歲計項下七千三百八十餘萬元資本項下四十餘萬元借入款二千五百六十餘萬元四款共計一千三百七十餘萬元本預算歲出部部管項下二千四百二十餘萬元營業歲計項下六千七十餘萬元資本項下一千

四百九十餘萬元盈餘項下撥用一百餘萬元本年度借入款利息二百七十餘萬元五款共計一萬三百七十餘萬元與歲入數適合此本預算之收支大概情形也

交通四政除航業尙未興辦外路電郵三項每歲營業皆有盈餘本屆路政盈餘一千十餘萬元電政盈餘二百六十餘萬元郵政盈餘二十餘萬元合計盈餘一千三百餘萬元惟以之撥充資本項下及部管項下各款全預算統計尙不敷二千二百九十餘萬元擬用借款補充加以借款之息共計不敷二千五百餘萬元此不敷之數多係增加資產之資本支出及借款還本收贖商路股款及特別行政經費等項並非營業虧折祇係經營交通事業之經費不敷惟有舉辦借款以期收支適合而發展交通事業此本預算之收支盈耗大概情形也

預算本應與往年比較以資考查惟本預算因新改年度倉卒將已造成之五年份六年份預算割截併合造成比較一層諸多困難無最近全年預算足資比較惟有與三年度預算比較而三年度預算當時諸事草創科目未能劃一規定本屆預算係就以後改良規定之科目辦理編製法與三年度異即內容亦多與三年度不同茲略舉其大者如三年度路政預算祇分資本營業兩項而兩項之界限又未能劃清本屆則照近來統一辦法分資本營業歲計三項各有界限不能混淆與三年度迥異又如本年歲計內各路所列政府資金利息為三年度所未列者二百十餘萬元其他各款此有彼無因事實上而有不同者尤復不少故比較數甚難列出茲除去兩屆大致不同之點而取其大致相同之點以爲比較則歲入門部管項下減三百餘萬元營業歲計項下增一千二百餘萬元資本項下增四萬餘元借入款減四百餘萬元歲出門部管項下增一千二十餘萬元再除去歸還上年積欠等項爲三年度所無者則反減數萬元營業及歲計項下增九百餘萬元資本項下減一千八百餘萬元營業歲計收支相抵之盈餘較三年度增二百九十九十餘萬元歲入歲出總數各減八百餘萬元要之編製法及內容並事實均與三年度大異形式上雖可勉強比較然無關宏旨不切事實此本預算與上屆比較之情形也

三月交通總長許世英以六年度預算主旨總務費須切實核減資本金但求其維持現狀營業收入須較五年加百分之二十令路政司本此旨義與各路一律細核細編至電郵兩項之資本金即以盈餘金爲準

四月交通部將六年度普通預算編竣咨送財政部同月財政部咨交通部稱歲入預算亟待彙總所有貴部直接收入應請據實開列先行迅速造冊送部其歲出各款並希陸續造送交通部復稱普通預算案已咨送四政特別會計預算現正趕辦同月國務會議議決六年度全國預算定於五月十日以前由財政部造齊清冊提交國務會議至遲五月底須提交國會財政部又五年度預算國會尙未議決編列六年度收支各項數目是否仍照國務會議議決五年度預算數目核定抑照國務會議決之數提出國務會議專議決六年度預算編製期限太急若俟國會議決五年度之預算成立勢難久待應暫照國務會議議決數目核定但國會審查報告所已裁減者應由各部酌量情形可裁即裁應留則留以便提出閣議時再行本諸大政方針斟酌損益由財政部轉行交通部查照

五月財政部以交通部主管歲入歲出六年度預算數目歲出門內各省交通經費尙未造送現在亟待彙編咨請交通部尙期造送此外路電郵航四政五年度預算案經衆議院審查會取消特別會計名目所有六年度四政歲出入預算究應如何開列並希造冊一併迅速送部以憑辦理同月交通部編成六年度四政總分預算冊七本咨送財政部並稱查本部編製六年度四政預算已照貴部四月二十八日來咨趕造完竣取消特別會計於何時公布實行未能預計現既未奉改爲普通會計明文而六年度預算屢經咨催趕辦又未便遲延時日茲仍將已造齊之六年度本部所管路電郵航總預算一本路政預算分冊二本電報電話預算分冊各一本郵政預算分冊一本航政預算分冊一本咨送貴部即請查收辦理至各省交通經費預算冊查歷屆成案各省咨送本部者即由本部轉咨貴部五年度係由貴部編製六年度本部並未准各省咨送故無從轉咨合併聲明同月十九日財政部擬訂編製六年度預算辦法案提交國務會議議決由國務院通行道照

附財政部提交國務會議議案

審查全國六年度預算前經國務會議議決定於五月十日以前由本部造齊清冊提交國務會議期限極為迫促自廳由部趕速辦理惟查各省送到清冊歲入各款均係依照新五年度原報數目列收所有國務會議議決增加之數多未承認覆查收入宜求精確若仍增列虛數於事實不能相符現擬凡各省承認增加之款照數核增如各該省聲明不能認增並有實在理由則仍照原報數目編列似此辦法歲入總數比較五年度議定數目自必短少除在支出方面切實刪減則收支萬難適合但歲出各款應先由各主管部審定送由本部彙編現查各部已送歲出表冊列支數目比較新五年度不惟並未核減反多增加司法部則增五百六十二萬餘元教育部則增三百五十九萬餘元其餘各部表冊雖未送部聞海軍部所加尤鉅農商內務各部亦均有增益數目雖難確定約計總在數千萬元在各部謀政務之進行自應就主管事項逐漸擴充惟國家財力祇有此數值此商業凋敝民力未充新稅既未易推行募債亦事成弩末是收入已形短絀而支出復事增加將來收支兩抵相差之數恐又在一萬萬元以上本部一再研求實無彌補之策則此項預算徒具形式仍難實行此次本部彙編歲出各款是否即照各該主管部冊報數目編列提出國務會議議決刪減以使收支適合抑應如何辦理之處敬請公決

本月財政部提議六年度預算未經核定以前除軍費一項另案核辦外所有各機關行政經費暫照五年度國務會議議決數目及續經院部核准追加之款開支國務會議議決照辦由國務院通行查照辦理交通部旋咨財政部稱本部行政經費及附屬各學校經費自應遵照辦理惟本部所管路電郵航事業均係營業性質與普通行政有別其經費每視營業之繁簡歲有不同營業進步其投費自相因而增未便限以舊日所投之數不令營業發達如鐵路收入較上年增多必運輸增加之所致運輸增加則開車之數必多用煤必增其他維持修理之費亦相因而增電信郵政可以類推以六年度預算較五年度預算如京漢路營業支出增三十餘萬元而營業收入則增二百四十餘萬元電政營業支出增二十餘萬元

而營業收入則增五十餘萬元郵政營業支出增三萬餘元而營業收入則增七十六萬餘元不能因支出限於五年度之數致坐稟應增之收入又如資本項下開支或係繼續建造未完之工程或係營業上所必需之擴充皆非可以二年之數爲限者且上年或爲購地今年則屬購車上年造橋今年鋪軌項目不同爲數自異又如償還借款根據契約各年數有不同不能強爲增減至若金融變動料價增高種種意外變遷不能以上年情形爲衡者尤不勝枚舉故路電郵航事業六年度經費未便完全準照五年度之數應就六年度事實上變通辦理仍以竭力撙節爲主應請查照備案嗣財政部咨覆稱查路電郵航均屬營業性質與普通行政機關不同來咨所稱各節自係實在情形惟事關變更議案應請貴部專案提出國務會議俟議決後再行知照本部備案當由交通部擬具議案一件提交國務會議議決照辦十一月交通部因對德奧宣戰擬具追加本部及路電郵航四政項下六年度軍事費預算案呈明大總統奉指令准如所擬辦理

附交通部呈大總統文

據我國對德奧兩國宣戰各機關因軍事而增加之費用甚多經各部陸續提出追加六年度軍事費預算數均經國務會議議決本部所轄各機關因散在各處致彙列稍遲現在方行彙齊計本部及路電郵航四政項下約共需銀元九十五萬三千八百五十四元但將來事實上有可無須開支者雖列有預算數目仍不動支以期撙節理合繪具清單呈請鑒核施行

附交通部追加民國六年度_{六年九月起至七年六月止}軍事費預算案

歲出臨時門

科	目	預 算 數	備
第一款 軍事費		九五三、八五四	元

第一項 本部項下

七九、〇〇〇

第一目 交通研究會

四二、〇〇〇

第二目 軍事委員會

五、〇〇〇

第三目 軍事運輸處

四、〇〇〇

第四目 郵電檢查費

六、〇〇〇

第五目 航務調查費

五、〇〇〇

第六目 津貼

一七、〇〇〇

第二項 路政項下

四五四、八五四

第一目 京奉鐵路

一六、三三二

第二目 京漢鐵路

七五、〇〇〇

第三目 京綏鐵路

四四、二三九

第四目 津浦鐵路

六三、〇〇〇

第五目 正太鐵路

一五、〇〇〇

此係各路因軍事而增加之保護路綫橋洞兵警費用及管理費等項預計六年度約需之數其他臨時發生之費管電費用局員加班津貼工廠加增工作工資及運輸費臨時再行補列

本部事務較繁所有員司在平時已極繁忙自軍事發生後事務益增關於加值夜班等項不得不酌給津貼及加給茶役工食等項月支約一千七百元

我國內而江河外而海岸綫袤延正廣軍事發生後於航務關係至鉅須隨時派員調查故照列調查費如上數郵電兩項於軍務時期極應防範經各機關商由本部派員司至郵電各局輪流檢查以昭慎重上列之數

現以關於軍事運輸事項至為繁重用特設立運輸專列之數係該會辦事員津貼及雜支等項

夫馬費及辦公雜費等月支約四千元又會員集參事司長及辦理軍事上事務起見特設立委員會隨時邀請

為此次對德宣戰於路電郵航四政關係極為重要本部為整理軍事上事務起見特設立委員會隨時邀請

第六目 道清鐵路	一〇、〇〇〇
第七目 吉長鐵路	六一、一〇七
第八目 株萍鐵路	一八、四〇八
第九目 漳廈鐵路	九、七六八
第十目 廣九鐵路	三〇、〇〇〇
第十一目 廣三鐵路	二〇、〇〇〇
第十二目 漢粵川鐵路	四〇、〇〇〇
第十三目 滬寧鐵路	二〇、〇〇〇
第十四目 滬杭甬鐵路	二〇、〇〇〇
第十五目 滬泰豫海鐵路	一二、〇〇〇
第三項 電政項下	三〇〇、〇〇〇
第四項 郵政項下	二〇、〇〇〇
第五項 航政項下	一〇〇、〇〇〇

此係因軍事而增加之各局檢查員薪水津貼員司工
丁加薪綫路材料損失等項預計每月約三萬元十個
月共三十萬元其他臨時發生之費臨時再行補列
郵政六年度期內軍事費用預計約二萬元將來如有
增益再行補列

此係本部接收德奧各船延請驗船師雇用船主船員
及修理保險各費及特設上海監督河口處長各機關
經費預計六年度內約需十萬元將來如有增益再行
補列

七年六月財政部以七 年年度 睽即開始國會兩院亦將召集所有七 年度歲入歲出預算亟應編製提交國會議決施行
惟現在為時已迫若待各機關編造送部再行核訂恐又趕辦不及業另擬變通辦法提交國務會議議決咨行交通部查